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環境監測與防災學分學程課程地圖

必修科目 (8 學分)

◎ 地學通論(二)2

* 地球科學概論(含實習) 2
(2 選 1)

◎自然災害 3

環境影響評估 3

選修科目 (至少 12 學分)

基礎領域 (至多 6 學分)

* 普通地質學(含實習)3 / ◎地質學 3
◎地形學 3
◎氣候學 3
* 氣候學 3
◎水文學 3
◎土壤地理 2
* 礦物學(含實習)3
* 岩石學(含實習)3
◎生物地理 3 / * 生物地理學 3
◎環境生態學 3
* 環境生態學 3
* 生態學 3 (EMI)
* 天氣學 3
* 沉積與地層學 3
* 構造地質學(含實習)3
◎生物多樣性與保育概論 3
* 島嶼生物地理學 3
* 觀測地震學 3

進階領域 (至少 6 學分)

環境 監測 領域

◎地理資訊系統 3
◎測量學 3
◎遙測學 3
◎衛星影像處理與應用 3
地景調查與分析 3
◎全球定位系統 2
◎環境 DNA 2

* 野外地質學(含實習)3
* 野外生態學 3
* 入侵生物學 3
◎臺灣生物多樣性 3
* 地球科學資料處理 3
* 海洋衛星資料分析 3

環境 保育 領域

◎自然資源保育 3
環境倫理 2
環境教育教材教法 2
環境教育概論 2

* 生態環境影響評估 3
永續發展 3
◎生物親緣地理 3
* 森林生態學 3 (EMI)

環境 防災 領域

◎地形計測與實察 3
◎工程地形學 3
* 天氣預報與分析 3
災害防救法規與體系 2
災害管理與防救實務 2
◎水土保持 3
* 水文地質學 3
* 地球系統科學與災害風險評估 3
* 全球強震特論 3 (EMI)

◎集水區經營 3
生態工程 3
◎氣候變遷 3
* 防災教育 3
◎環境管理與區域規劃實務 3
◎河海地形 3
* 空間決策支援系統 3

畢業後出路

研究深造 (國內/外研究所)
公務人員 (測量製圖職系)
製圖人員

研究人員 測量技師
專案經理、工程師 (工程顧問公司、國土測繪業、地理資訊產業)
空間分析師

註：1. 標記◎課程者，為地理系必修、選修課程；標記*課程者，為其他學程、外系或外校開設之課程。

2. 本學程學生之**主修系所**專門科目與本學程科目相同者，經本學程審查通過後得辦理採認；惟採認以 11 學分為上限。以地理系同學為例，本表所列課程同屬地理系必修、選修課程者 (GEU 開頭課程代碼)，地理系同學可抵免本學程至多 11 學分 (單科學分數不拆計，例：本學程必修 2+3 為地理系課程，申請抵免的學程選修科目可以是 2+2+2 或 3+3 學分，不可為 2+2+3 學分)，惟仍須符合本表規定之各項應修學分數。相關規定請參閱本學程修習要點。